

◆ 台港文学艺术丛书 ◆

言情小說

精品鉴赏

(下)

台

港

蒋 谈 编著
肖文江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台港文学艺术丛书 ●

TAI GANG WEN XUE YI SHU CONG SHU

蒋 谈 肖文江 / 编著

台港言情小说精品鉴赏

(下)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

出版者的话

- 一、台港文学艺术，是以祖国文化为母本、以民族传统为基础并与西方文化相融合发展而成的特殊文化载体，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宝库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了加强大陆与台港文学艺术的交流，为了祖国文化的完整积累，我们特编辑出版此套丛书。
- 二、立足于 1997 年的香港回归和海峡两岸的早日统一，立足于大陆改革开放的历史契机，本丛书希图以台港文学艺术为切点，对台港社会的文艺现象、历史发展和人文现状进行深入的探讨与把握，取同存异，力求为逐步开放的大陆文学艺术的健康发展和繁荣进步，提供有益的借鉴与参照。
- 三、本丛书涵盖诸种主要的台港文学艺术形式，包括小说、诗歌、散文、戏剧、影视等。丛书大致分为 3 个系列：作家研究、作品研究和作品鉴赏。既进行分门别类的现象分析，又进行艺术价值的审美判断；既进行文化意蕴的综合评估，也进行古今中外的比较观照。3 个系列将整体体现本丛书的宗旨与意向。
- 四、本丛书在编辑过程中，得到了台港作家、各界人士尤其是台港文学研究者、爱好者的大力支持和关照，我们在此谨表示诚挚的谢意！

重印说明

- 一、本丛书以“立足一九九七，放眼两岸交流”为基本宗旨，开始策划于 1989 年，正式实施于 1993 年，最终休止于 1997 年。前后计出版 7 种、重印数次，历时达 8 年之久，为迎接香港回归祖国奉献了一份特殊的礼物。
- 二、本丛书原计划有 3 个系列，已出版之 7 种均为“作品鉴赏”系列。由于客观原因未及出版之“作家研究”和“作品研究”两个系列，将根据本社情况另行实施。
- 三、借此次重印之机，我们除将《台港言情小说精品鉴赏》分为上、下卷之外，并同时补编《台港女性小说精品鉴赏》1 种，使本系列工程得以基本完成。
- 四、此次重印，我们对原版 7 种进行了校订，对不同时期、不同版次的封面与版式进行了统一调整，并使用了精美礼品盒包装，由本社统一发行。
- 五、本丛书在一定意义上填补了台港文学领域在祖国大陆的出版空白，欢迎各界专家学者及广大读者提出批评意见，以便于进一步修订、补充和提高。

目 录 (下卷)

出版者的话

重印说明

廖辉英 (台湾)

油麻菜籽 (1)

盲点 (12)

落尘 (21)

窗口的女人 (30)

华 严 (台湾)

明月几时圆 (42)

施淑青 (台湾)

愆细怨 (51)

朱秀娟 (台湾)

女强人 (63)

花落春不在 (75)

萧 飒 (台湾)

爱情的季节 (86)

霞飞之家 (95)

袁琼琼 (台湾)

自己的天空 (106)

杨小云 (台湾)	
女儿心	(117)
邓蔼梅 (台湾)	
雨送黄昏	(126)
蒋晓云 (台湾)	
姻缘路	(137)
廖 汀 (台湾)	
裸恋	(148)
岑凯伦 (香港)	
八月樱桃	(157)
花花公主	(164)
幸福花	(173)
初吻	(183)
爱恋的风波	(193)
影子山庄	(202)
白马王子	(211)
爱神	(219)
亦 舒 (香港)	
她比烟花寂寞	(230)
香雪海	(240)
流金岁月	(249)
异乡人	(259)
曼陀罗	(268)
蔷薇泡沫	(277)
严 沁 (香港)	
故人·风雨	(287)

林燕妮（香港）

浪 (297)

依 达（香港）

我曾微笑 (307)

附：非深度、消遣与意识形态优势

..... 王一川 (318)

廖辉英（台湾）

廖辉英，女小说家。1948年生，台中县人。毕业于台大中文系，获文学学士学位。曾主编《世界妇女》杂志，并任建设公司企业部主任及经理，后专事写作。她从初三开始写作，但直到《油麻菜籽》获得第五届时报文学奖短篇小说首奖，并入选《七十一年短篇小说选》（周宁编）时，才真正地出名。1983年是廖辉英丰收的一年，她的《油麻菜籽》被拍成电影；《不归路》获联合报中篇小说推荐奖，同时蒙太奇电影公司又将这部小说搬上银幕。她的作品多以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表现台湾妇女的命运，故有“女性问题作家”之称。主要作品有：《油麻菜籽》（1983年皇冠出版社）、《不归路》（1985年联经出版公司）、《红尘劫》、《自己的舞台》、《盲点》、《落尘》、《窗口的女人》、《今夜微雨》、《蓝色第五季》等。

油麻菜籽

【故事梗概】 年轻的母亲嫁给同样年轻、颀硕的父亲。据说，外祖父是看上了父亲的憨厚、朴实。但从此，母亲就与少女

时期的玫瑰梦作别了。

我小的时候，常和大哥躲在墙角，看父母吵架。母亲逐渐学会了忍受。赶来劝架的外祖父只得无言地哀求女婿善待自己娇生惯养的幺女，父亲却并不曾改。外祖父怜惜女儿：“查某囡仔是油麻菜籽命，老爸当初给挑花了眼，爱子变作害子。这也是你的命呀！”

父亲那时是不属于我们的。他只属于自己，一心一意只在经营着他婚前没有过够的单身的日子。他似乎忘了自己已是三个孩子的父亲。

我是女孩，当时真羡慕大哥。他敢哭敢闹，并且好像不怕爸爸。有一回，妈妈打他，他就哭：“好！你打我，我叫爸爸揍你！”妈却打得更狠了：“我十月怀胎生你，你居然要叫你那老爸来打我，我先打死你！”

后来，爸爸开始回家了。他们两人对彼此都没耐性，仿佛平平平和地和对方讲话是种奢侈。父亲甚至有了外遇，把薪水花得差不多啦，回家当然免不了一场恶战。我恨父亲，要为母亲报仇。升入二年级，我仍是班上第一名，父亲的行为使我这个模范生蒙羞。我真渴望到远离父亲的一切的地方去。

我八岁那年的年三十，家里来了四五个大汉，质问父亲：

“也是读册人，敢也赛做这款歹事？”

“旁人的某，敢也赛睏？这世间，敢无天理？”

“像这款，就该斩后脚筋！”

父亲在一旁低垂着头，母亲则跌坐在地。又只好当了刚买的“菲力浦”二十吋铁马，去了结父亲的风流债。

开学以后，我们转学去台北。爸爸现在回家的时候早了，他爱画画，常在左邻右舍的注视下，得意地作画。母亲有时不以为

然：“别人的爸，想的是怎样赚吃，让某、子过快活日子。而你的爸呢？”我还是很高兴父亲能呆在家里。

学校里，每月缴补习费，我总是最后一个缴的，真丢脸。我想：不一定要考初中吧？妈狠狠地数落我：“你要像妈妈一世人这款生活吗？没半撇的查某，将来就要看查埔人吃饭。妈妈也读过书，但嫁埕生团，拖累一生，没去到社会做事。这半世过得跟人没比配……”

每个月的补习费就是在这种拖拖拉拉的情况下勉强凑出去的。我的学习成绩却是越来越拔尖。

哥哥考上了省中，妈妈挤破了头，为他张罗钱。那几年，妈妈每天做了饭等我们起床。哥哥碗里两只鸡蛋，我只有一只。

有一回，我把拌着蛋的饭吃掉。剩下两口白饭硬是不肯吃掉，妈妈骂道：

“阿惠，你知道一斤米多少钱？”

“是怎样我不能吃两粒蛋？鸡粪每晚由我倒，阿哥可没干过啥。”

妈非常吃惊：“你计较什么？查某囡仔是油麻菜籽命，落到哪里就长到哪里。妈妈到底还让你念书。你大哥是要传李家香烟的，你将来还不知道姓什么呢！”

以后，我学会沉默地吃那拌着一只蛋的饭。我天生是块读书的料，不怎么在乎，成绩却始终在第三名前徘徊。初中联考，一下就考中了第一志愿。爸爸也眉飞色舞，我则分外风光。注册时，爸爸请假，与我一块儿去了学校。那天中午，爸爸带我吃了碗牛肉面，又塞给我五块钱。我虽觉得欺骗节省的母亲实在罪过，但无法拒绝父亲那如童稚般的心意。

为了供孩子读书，父亲像头笼中兽，在苦恼中，找不到出

路。他是个落拓人，没心机，只合去浪荡过自己的日子。他太年轻就结婚，正如妈妈太早就碎梦一样。两个怀着各自的无边梦境的人，都不知道怎样去应付粗糙的婚姻生活。日子在半是认命、半是不甘的吵嚷中过去。

日子逐渐好过起来。爸爸关心我们，母亲也不必为那残酷生计去挤破头。这时，我考上了理想中的大学。母亲一句话：“猪不肥，肥到狗身上去。”真让我泄气极了。我半兼起“长姐如母”的职责，母亲则勤走寺庙，吃起长斋来。

父亲和母亲都已经老了，他们彼此折磨了三十多年，还未学会不怀仇恨地相处，吵架的频率和火气，却仍不亚于年轻夫妇。

我辛苦支撑这个家，看着它改观。然而，个性一向平和的我，闯荡数年，从前那种半是听天由命的不落力的生活，这会儿也变得恍如隔世。

母亲一闲下来，人也就变性了。她对生活苛求起来，仿佛在向命运讨回她过去贫血的三十年。我只得一次次地，带上大把钞票，在妈妈选购后大方地付账。

我的生活变成了这样：妈妈是自以为半在方外的人，除了摆不脱红尘中的爱恨嗔怨之外，许多家务事，都推给了我。我当管家婆，为家里点点滴滴操心，婆婆妈妈地逼弟妹在课余学这学那，希望他们多几样谋生手段。我和妈妈一样，对不可知的未来有一种恐惧感。而母亲开始向我哭穷，讲孝顺。我被夹在生活的夹缝里，怎么能不拼命去赚钱？

这状况一直延续到我生病。手术费还是朋友张罗的。一个单身女人没有积蓄，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呢？母亲一点也不体谅我，她只心甘情愿给大哥用钱。一家大小，日日她总看不顺眼，尖着嗓子骂人，闹个天翻地覆。我则来了个“愚孝”，因为听怕了那

夜以继日的叫嚷，谁不顺她，我就骂谁；她说话，我当耳边风。母亲对我的婚事也非常挑剔。有时她对着电话筒骂对方，有时把冒雨造访的人挡驾在门外；恶狠狠地咒骂夜归的我……当然，我主要因为对爱情并无豪情，没有中意的丈夫。我闯荡了这些年，倦了，想躲进一个没有仇恨、没有竞争的环境中去。母亲对婚姻有恶感，余悸未消：“查某囡仔的油麻菜籽命，嫁到歹厝，一世人未出脱，像妈妈就是这样。你现在不用去侍候人，自己独立，何必要结婚？”

我感慨万千，母亲流了三十余年的泪水，心竟一直泊在莫名的恐惧深渊。她受尽了丈夫的欺负，如今传续香火的儿子，却各自去寻找自己的生活，家庭里毫无天伦之乐。真的，婚姻，怎能叫她恭维？

我还是不顾妈妈的反对，出嫁了。妈妈这时反倒异常平静：“好歹总是你的命，你自己选的呀。”

妈妈又说，为了婚礼当日她犯冲，不能亲自送我出门。养了这么些年闺女，却不能看她穿新娘服，到底心里觉得不值。

但是，母亲的告白使我更加难受。依我的想法，新娘神再大，岂能大过母亲？

婚礼前夕，我为母亲一个人穿上了美丽的新娘服。母亲摩搓着那曳地白纱，一头仰望着即将要降到不可知田里去的一粒“油麻菜籽”。

【赏析】 廖辉英很有才情，属于实力派小说家。她的小说畅销，不靠情节离奇。她凭的是一种对真实和美的感知力，使其作品达到较高的认识水平。这种价值决不是昙花一现的。

《油麻菜籽》获1981年《中国时报》短篇小说首奖。这部作

品还搬上银幕，受到了大众的欢迎。可贵的是作者对“畅销”的理解十分冷静：“在寂寞的写作路上，真诚地写出苦难人生的点点滴滴，传达人类血脉相承的一份希望，更是写作者应该自我期许的方向。”真难得冷静。许多颇有才气的畅销作家，写着写着，就很庸俗起来，感觉器官仿佛生了锈。

这篇篇幅不长的小说，几乎没有什么一般畅销书的特点：旖旎的爱情，离奇的家庭恩仇，大喜大悲的结局。它有的只是一点点感性历程，两代人的流年。确实，生活常常很不景气，然而每个人都为此付出了代价，回首往事真是百感交集。《油麻菜籽》就是人生流水账。

读它就好像看到两个女子。老的落到荒凉的土地上，痛苦万端；年轻的正要落下去，她也将是一颗很无奈的“油麻菜籽”。女人的一生，像极了这小小的种子，落到哪里就在哪里生长。虽然很贱，但自然赋予的生命力让这小小的种子也渴望与环境抗争，悲惨的事情总是从这种地方开始的。

母亲的一生在她自己看来就十分不得意，家世和美貌都在短短的一段时间里失去了，嫁了个窝囊废，没有享受过一天平静美满的时光。在女儿眼里，母亲那么古怪、凄苦，“流了三十余年的泪水，母亲的心竟是一直泊在莫名的恐惧深渊”。并且，她把这种恐惧加在女儿身上。女儿的幸福是由不得她自己的，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，父母做任何努力想使她幸福，都是空洞，无法实现的。唯一可行的办法是：“等待。等待上苍恩赐。”女人们总爱从别人身上去发掘自己的影子。母亲对于以往生活的“怕”，竟使她无法平等地对待子女。儿子可以永远在身边（她未想到可能分家），女儿是泼出去的水，很不近人情，但母亲坚信。

而维系母女两代的，正是命运冥冥中的安排，正是一种对未

来生活的渴望。这样，母女的反差显得多么大！母亲可悲的一生似乎勘破了天机，女儿则用辛苦、勤奋的态度去追求。竭力想甩掉母亲强加的阴影，然而渐渐发现：其实女人似乎只有一条共同的未来路。这时，母女两代又是多么的接近！

母亲嫁得很早，她的梦随即也碎了。“那样母子哭成一团的场面，在幼时是经常有的。只是，当时或仅是看着妈妈哭，心里又慌又惧地跟着号哭吧？却哪里知道，一个女人在黄昏的长廊上，抱着两个稚儿哀泣的心肠呢？”母亲可悲的处境，逼她听天由命。她的本性却纯刚。每次争执，母亲要付出更多的泪水。不管怎样去奋斗，丈夫依旧打骂，家里依旧穷，冷酷的现实只是一意想折磨这个可怜人。母亲逐渐变成一个不近人情的怪物。她的心里滋蔓着毒素，种种美好已被封锁、麻醉、偏执，有时候确实宁愿让心房空着。老的时候，母亲勤走寺庙，吃起长斋，继续寻找宗教的麻醉。她只尝到了苦滋味，三十年的贫血生活足以改变一个人的本性了。一句话，“日子在半是认命、半是不甘的吵嚷中过去”，镜子里早已不是鲜花初绽的伊人了。

把沧桑刻在脸上，是母亲那代人乐此不疲的。她流泪，尖叫，这是非常意义上的典型的生活。人们还不曾这么完全地正视一个失态的母亲，她的心泊在泪里面，无法正确地去爱其子女。爱如果变成限制，就不是健康的。母亲一方面无节制地爱纵长子，另一方面却淡漠地对待女儿，尽管她从这个女儿身上看到那么多像自己的东西：好强、敏感。“当我考上妈妈那早晚一炷香默祷我千万能进入的大学时，她竟冲着成绩单撇撇嘴：‘猪不肥，肥到狗身上去。’真是一句叫身为女孩的我泄气极了的话。”母亲亲手刻下的创痕是永远抹不平的。

有一类老式妇女，她们此生不顺利。当暮年来临时，她们就

变本加厉，把家庭生活变成了地狱。但是，她们的哭声如此凄厉：为什么受了一辈子的苦，余生还要被儿女事气得老泪纵横？母亲正是她们的典型。在儿女们的记忆中，她从来没笑过，总是叹息、哭泣，总是始逆终顺地忍受父亲。有一次她甚至替父亲去了结一笔风流债，名副其实地“嫁鸡随鸡”了。但是，人一老反而更加刻薄了。“一个人忤逆了她，往往就累得全家每一个人都被她轮番把老账骂上好几天。”人的感情总是奇妙的，你在哪里失去的，总想还在哪里崛起。盈亏循环，人生并没有“天外天”。母亲怕惯了，她终于起来与这个根深蒂固的“怕”战斗。她的方式是自己躲避，让别人去面对这个“怕”。于是，母亲吃起长斋，她平静时的面容就像静穆中俯视众生的佛。但这次不是老年人的超脱，纯粹是精神上的麻醉，母亲不还是那么歇斯底里吗？

老一代女人的不通达大都在此。

母亲拿这种心境去养育儿女。

“我”是为对照母亲而存在的。我是一颗还未落地的“油麻菜籽”。我对母亲的全部领会，最恰当可以表现为：我只能一再地叫道：“妈妈、妈妈。”确实，再也找不出一个词比“妈妈”更能表现这个含辛茹苦、疲劳不堪的母亲了。

本来，我是母亲的反面，独立、清高，一个女孩子在艰苦的条件下不可奢望的，我几乎不太费力就得到了。我应该能掌握自己的命运。“然而，个性一向平和的我，闯荡数年，性子里居然也冒出了激越的特色。在企业部门里，牝鸡司晨的峥嵘头角，有时竟也伤得自己招架不住；从前，那种半是听天由命的、不落力的生活，这会儿竟变得异常迢遥。”整个是母亲命运的重蹈。只不过我是在更广阔的笼子里。对母亲命运的演绎，我还暗自庆幸呢，自己身为女孩，其实并不比男孩弱。可是，我越会依顺母

亲，我就发现自己已经越来越像她啦。当母女俩走到同一条路上时，女儿对母亲的感情达到了高潮：“我跪下去，第一次忘情地抱住她，让她靠在我胸前的白纱上。我很想告诉她说，我会幸福的，请她放心。”这也是在安慰自己。笼罩了太久的母亲恐惧，这时候又笼罩上我的心头。

女儿：没嫁给查某因仔，命好不算好？

母亲：查某因仔是油麻菜籽命，落到哪里就长到哪里。

女儿、母亲；母亲、女儿，成为十分微妙的一对儿，必须像正视生活一样去正视它。女人只要把自己的幸福系在男人身上，她就永远只是一粒油麻菜籽。

但是，父亲怎能算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罪魁？如果说母亲一生悲剧性地度过，父亲哪里又不是糊糊涂涂、窝窝囊囊地过的呢？就像文中写的：“他是个落拓人，只合去浪荡过自己的日子。要他负起一家之主的担子，便看出他在现实生活中的无能。他太年轻就结婚，正如妈妈太早就碎梦一样。两个怀着各自的无边的梦境的人，都不知道怎样去应付粗糙的婚姻生活。”

在我看来，父亲承载着更大的感情负荷。母亲的一生用一个词解释就足够了：可悲。而他却不是一句话说得清楚的。他像个大孩子，没有心计，不知道怎样去生活。父亲做事不考虑后果，因为他干什么结局都不会太好的。他是个少言寡语的人，一个不吐露苦楚的人只会是那种最孤单的人。父亲有老婆、孩子、职业，但他总是落落寡欢。母亲表现出看破红尘的冷漠、刻薄，他则永远保持那份颀颀的童稚。生命的苦不是尝到的，而只是好奇地看到的。父亲不懂得让人心酸。他害了母亲一辈子，但他不是一个心怀恶意的人。他的社会地位并不比母亲高多少，同样沉沦在人海中，连自己都无力自拔，哪能空出手来援救他人？父亲于

是显得自私、不负责了。

《油麻菜籽》好像在控诉婚姻本身。婚姻的逃避几乎成为廖辉英小说的主题。《盲点》、《小贝儿的十字架》等，婚姻是无法回避的“劫”。不管你曾怀着多少温暖的希望，它使人成为奴隶，不明不白的。你所爱的人变着法子地折磨你，生活只给你带来坏运气和恶脾气。而且等到孩子出世，情况还会更糟。婚姻使许多潜在的冲突尖锐起来，母子、夫妻，尤其是婆媳，永远也无休止地针锋相对。

而《油麻菜籽》是最单纯地、专注地控诉婚姻。为了维持粗糙的婚姻，父母亲“三十年生活和彼此的折磨下来，他们仍然没有学会不怀仇恨地相处”。本来两个人都深受这桩婚姻之苦，本来同在一条战壕，却反目为仇。不幸的婚姻是罪恶的起源。尤其像母亲那种包办婚姻，从始至终侍候丈夫的妇训，完全禁锢了她个性的发挥，几十年的不顺心结果是心灵扭曲。父亲还可以寻花问柳，可以撒手不管，因为他毕竟是一家之主，别人奈何不了他的。母亲在这桩婚姻中，首先就处于被动的地位，她的奴隶式的生活还要延续。

李子云说，掩卷以后，让人感到的不是读完一篇作品，而是经过一段生活。真的，这个家庭在贫困得一筹莫展的外表下，掩藏着很戏剧化的情节。父亲是典型的“浪荡子”，母亲是典型的“贱妻”，抑郁成疾，对生活感到恐惧；女儿则是典型的出自那种家庭的孩子——你想象不出阿惠（“我”）会是其他样子来的！既爱父母，又恨他们的不和睦。“穷人的孩子早当家。”把这个家庭写得如此具有典型意义，不外乎想渲染这段生活吧。

《油麻菜籽》最让人有好感的，是它表现出的宽容。生活常常不尽如人意，如果还那么促狭、从中作梗，那真是没法过日子